



南村沐雨图(国画)

郭峰

视觉记忆

家乡的红薯

常天义

我的家乡距郑州黄河河南岸不到一公里。上个世纪60年代中期,这里冬季的田野放眼望去,到处是白茫茫的盐碱地,夏秋粮作物亩产不过百斤。到黄河滩上栽种红薯成了乡亲们糊口的依靠。

红薯从春上开始育苗,麦收前后插栽到成熟,无不牵挂着乡亲们太多的期盼和担忧。在我童年的记忆里,黄河就发过两三次大水,把当年滩里的作物淹没了。

寒露前后是乡下出红薯最忙碌和人们最高兴的时候。田间地头到处堆着新创出带着湿泥土的红薯。那个年代,农村实行的是生产队集体核算,主要凭工分吃饭。我们这些十来岁的孩子,暑假里每天都得起得早早地地下地割草,帮家人多挣些工分。分配红薯时,生产队的磅秤推到地头,先按每户工分,再按每户人头分,剩余的红薯不再上秤,分堆推阡每户一堆。每到这个时候,家家男女老少齐出动。田间到处是黑压压的人群,架子车、独轮车,扁担挑、麻袋扛,来来往往,直运得天昏地暗。红薯搬到家存放在地窖里,可以一直吃到来年的春上。难忘的是这些红薯,在近两米下的地窖里到了元旦前后,煮熟后吃着流糖水,粘手指。那个时候,母亲每天都会多蒸出一些,晚上睡觉前放进家的煤火窑,早晨起来时,这些红薯被焙得又筋又甜,我和弟俩总会抢先装满自己的衣兜,然后背上书包,揉着惺忪的眼睛边走边吃。如今想起,现在的烤红薯也真的无法于其相啊!

那个年代,冬天乡下的早饭,大都在9点10点。这时,从每家出来的大人、孩子,必是人手一个大碗,一双筷子,碗里必都是红薯玉米糝饭,多半的红薯块躺在碗里,很稠很稠,用筷子挑起,热气腾腾。好多人吃了到午后会“烧心”流酸口水。晚饭时,除了蒸红薯,母亲还会做一大锅炒白萝卜丝汤,说能治“烧心”。所谓炒萝卜丝,其实也就是用沾了油的小布条在锅底处擦几下。那时有谁会去想这红薯还有什么营养可说。只是春暖花开时,人们相继脱去了那臃肿的棉衣棉裤后,发现身上有了肉了。每当有人说起,年长者便会说,还是红薯养人啊。

多年后,我早已离开了农村,当兵,提了干。苦难的日子也永远成了过去。但我时常会怀念长在家乡那贫瘠土地上的红薯,怀念勤俭操劳一生而远去的父母和许多可敬的乡亲。家乡的红薯让我从那个年代活了过来,更教我学会了做人。它是我一生的财富。

新书架

《星巴克体验》

韩笑

《星巴克体验》是第一本详述星巴克缔造的完美客户体验的图书,由美国著名心理学家、“体验式经济”研究专家、演讲家、资深咨询管理顾问约瑟夫·米歇尔通过近距离接触星巴克的领导层和员工,根据自己得到的第一手资料分析撰写而成。

《星巴克体验》抓住了星巴克成功经营的最核心部分——个性化体验,并成功提炼了五大原则以展示其革命性的力量:彰显个性、关注每个细节、奉上惊喜、送去满意、顺阻力而行、留下你的印记。正是这些让星巴克从一个默默无闻的小店成长为行业巨擘。

每一位阅读《星巴克体验》的读者,都会被星巴克员工的热情、敬业、善良所影响。不错,关注细节、奉上惊喜、笑脸批评、全心投入——星巴克的表现是所有服务业者的楷模。

咖啡处处可见,为何星巴克的咖啡与众不同?星巴克被《财富》杂志誉为“世界上最受尊敬的公司之一”,它到底有什么独特经营秘诀?

每一位顾客都是独一无二的,没有人希望自己被当成“一般人”对待。如何为每一位顾客量身打造个性化服务,赢得顾客信赖,无疑是每个企业经营者都应考虑的问题。《星巴克体验》是一部汇集了大量案例,就星巴克给顾客的完美用户体验进行深入详述的书籍。

随笔

人生二题

申剑

相遇

茫茫人海,红尘万丈,能够相遇,绝对是天作的缘。一种据说是修了很久的缘。修百年者才是个同船渡,修千年才能够共枕眠。所以说,相遇是缘,相遇之后呢,那才叫份。缘是天意,份是人为。天人合一了,才能够有个好的姻缘。

这世上石破天惊的相遇太多了,白娘子断桥遇许仙,那叫凄美;梁祝学堂相遇相爱相杀至死,那叫断肠;唐玄宗杨玉环那一场相遇,连历史都不得不为此拐了一个弯,那叫长恨歌;还有俞伯牙钟子期的相遇,那叫高山流水;至于太子丹和荆轲,有人说那叫士为知己者死,也有人说那个士是为了死成就千古名,缺心眼缺到极致了。不管怎么说,这些相遇都是与众不同的,是高高凌驾于大众之上的,是一“遇”功成万“众”枯的。众是什么?众当然是垫底的。要成为一个众也不容易,工作、人生、婚姻,一切的一切你都得垫底。就连那个相遇也是,遇了之后你就得规规矩矩地进洞房,柴米油盐过日子。你是张三李四,千万不可以有越位的念头,不安于命的代价基本上是头破血流。偶有万分之一的成功

率,不过是比普通人多留个名罢了。那个名不要也罢,尽管它是刻在石碑上欲图千秋不朽的。世上从没有不朽的东西。真理倒常常是灯下黑,越近越看不到。关于相遇,如果有真理的话,应该是遇到了就好好珍惜好好过,平平淡淡才是真。遇是天赐的,惜即是最高智慧。

目的

世上什么都不图的关系是没有的。母爱最伟大吧,还惦记着养儿防老呢;夫妻情最深吧,大多是为了苍老时相扶相伴;亲兄弟血浓于水吧,你试试在他买房、生子、提拔时不给他一分钱,看看还浓不浓?朋友仗义吧,整天高朋满座的人不妨夜深人静时仔细掂量,看看自己若倒霉了,落难了,不治之症了,不久于世了,真正能够拉你一把与你有个担承的人,有没有?如果有,那么恭喜你,这绝对是你人生的巨大财富。

没有也是正常的,很正常。一介布衣草民,你又有多大的能量能力去为朋友担承呢,即使你能,你又愿不愿意呢?趋利避害从来都是人类的正常反应和本能选择。没什么可抱怨和指责的。想想人家九千九百九十九岁的魏忠贤吧,

显赫时多少人给人家建生祠呀,可他玩完的时候呢,看看明史吧,看看他一手给了无限荣华富贵的那些干儿干孙吧,是怎么往死里咬他的。白首相知犹按剑,朱门早达笑弹冠。从小在一起玩大的朋友,共事时还要一手按着利剑呢,何况那些半路相交的人。善男信女也是有的,是卖了一辈子煎饼的张大妈和补了大半生皮鞋的王大叔,还有卖白菜的老王和种棉花的老赵,因为他们从来没有面对过巨大的足以使他们变恶变坏的利益。他们和家人和邻里基本和谐地度过了此生。问题是,如果你可以选择,你会要这样的一生吗?

利害从来都是不离不弃的伴侣。利有多大害就有多大。世上充满了选择题,从出生到死亡,纠缠我们的一生。有些可以自选,有些纯属天定,还有些看似自选实则天定。不可以指责别人的目的性,天要你出生还有目的呢,让你来建功立业让你来发光发热或者让你安生地做好那金字塔下一块砖,你有选择吗?你恨天吗?如果不,又何必怨恨那些因了各种目的而盘桓在你身边的人。顺便问问自己的心,那里头又有多少目的呢。

现代诗坛

幸福(外三首)

欧阳竹梅

看见每个白昼从黑夜升起
我是幸福的
它代表失去一切
又获得新生

家乡

父亲肩头压着担子
一头犁,一头耙
放学的孩子赶牛回家
孩子说,人在前,牛在后
父亲说,牛在前,人在后
孩子说,我在前,你在后

父亲对牛的吆喝

从这片田淌起,在那片田
洞落下
孩子和牛都记在了心里
到梦里朗诵

我们都是一见钟情

天上人间

一个人在唱
一群人在唱
唱大街小巷
唱幸福家园

一见钟情
一碗清水看见我笑
它动荡起来,也笑
我们一见钟情

一朵花在唱
一片草在唱
唱流萤翩跹

一盏灯在唱
一片灯在唱
唱天上人间



峥嵘岁月群芳魁首(国画)

宁金源

小说

手里的工具

秦德龙

现在,他手里有这样几件工具,铲子、凿子、剪子、锤子。他的任务就是查看室内,凡是需要修理的地方,做一二次修整。

他首先拿起了铲子。为什么拿起铲子?因为,他希望将凹凸不平的地方铲平。可是,他四下里看看,竟未发现任何需要动用铲子的地方,无论墙面或地面,都很平整。这真是匪夷所思,铲子居然毫无用处。总不能去墙壁上或地面上挖几个坑吧?他这么想着,很自然地放下了铲子。

然后,他拿起了凿子。他也不知道,为什么会拿起凿子?也许是下意识的动作。他看看墙面,却不知道从哪里下手。难道,要放下凿子吗?他无意识地推开了插头。带凿子过来,想必是有用处的。这时候,他的脑海里闪现出来一道灵光:何不凿出几个洞来?将来可以安装空调、暖气管道啊。再说了,到这里来,总得干点儿什么吧。这个念头让他产生了冲动的欲望。于是,他咚咚地干了起来。他干的时候,是用锤子敲击凿子的,可他并未意识到锤子发挥着什么作用。不一会儿,他就干得满头大汗了。望着凿出来的墙洞,免不了要做一番赏析。休息了一会儿,他将那几个墙洞修得都很圆很圆。接下来,该用到剪子了。他拿起了

剪子,寻找可以动手的目标。终于,目标被他锁定,那是窗台上的几盆花。不知是谁遗忘的,需要修剪了。他挥动剪子,咔嚓咔嚓地剪了起来。不久,被他剪过的那些花枝,齐刷刷地呈现在眼前。

最后,他像模像样地操起了锤子。这时候,他才想起来,刚才在用锤子配合凿子的。这次,就让锤子单独完成任务吧。说来说去,锤子的最大用处应该是钉钉子,不管钉子是在墙壁上或是在木板上。好在,他发现了墙壁上有一枚钉子。于是,他朝这枚钉子扑了过去,并挥动锤子,狠狠地砸了下去。然而,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钉子居然飞了起来。墙面上留下了锤子砸过的深坑,而没有那枚所谓的钉子。

他这才意识到,哪里是钉子呀,是只苍蝇嘛。苍蝇是有翅膀的,是会飞的。室内有一只苍蝇,这是毫无疑问的。必须消灭这只苍蝇!他向自己下达了命令。

可是,苍蝇却无影无踪,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他手里握着锤子,巡视着室内的每一处角落,凡是苍蝇可以落脚的地方,他都查看到了。他的目标

十分明确,就是要消灭那只该死的苍蝇。他朝着一切值得怀疑的地方挥舞着锤子。凡是值得怀疑的地方,总会冒出各种各样的疑点,不是在墙壁上就是在地面上。而家具上的那些疑点,他没有下锤去砸。他明白,那会损坏木质的家具。逢有家具上的疑点,他只是象征性地挥挥锤子,目的是驱赶苍蝇飞起来。

挥舞了一会儿锤子,他才发现自己很蠢。这么砸下去,不是会将墙面或地面砸出许多坑吗?他沮丧地放下了锤子。他知道,那只该死的苍蝇正躲在某个角落里或贴在高高的墙壁上,朝他暗暗发笑。

这真是一件可气的事情,望着墙面和地面上那些坑坑洼洼的地方,他很生气。看来,得修整那些高低不平之处了。

他再次挥起锤子,一下一下朝墙面和地面砸去。这时候,他已经完全忘记了其他劳动工具,如铲子、凿子、剪子什么的,眼里只有手里的锤子。

砸了许久,出了许多汗,这才感觉到已经将墙面和地面修整平坦了。

这时候,他想起了一项实验:如果手里的工具是把锤子,往往会把一切问题都看成钉子。

这个理论是完全正确的。他舒了口气。

可是,那只该死的苍蝇却在这时飞了起来,在他眼前飞来飞去,充满了挑衅。他下意识举起了锤子,朝着苍蝇砸去。

苍蝇落脚的地方,是一件木质家具。

木户有三笔记的来源搞清楚了,可是新的疑问重新发现:如果日本政府当时把笔记本收走,那么我家那本笔记,到底是从何得来的呢?还有,第三本笔记,下落又在何处呢?我又细细追问,也亏得付贵对当年那件事印象太深,许多细节都还记得。我问了一圈下来,发现付贵这个人只是凭着对朋友的义气,想要帮帮许一城罢了,他只是个小探长,对于盗卖佛头这件事本身,知道的恐怕还不如黄克武多。

综合黄克武、付贵和木户加奈的故事,许一城的形象逐渐丰满了,但他与木户有三在1931年7月到8月之间的经历,却还是一片空白。

我问道:“我爷爷,到底也没再说什么?”付贵摇摇头道:“没有。你爷爷许一城是个茶壶煮饺子的性子,他不想说的,你一个字也别想撬出来。他临刑前夜,我带了点酒菜去送行,劝他再好好想想,只要他说一句话,我就有把握把这案子拖下去。可他什么也没说。等我端着酒菜盘子端出监狱,发现案底粘了一张纸条。纸条上说他与你相识一场,总要留点东西做纪念。纸条指点我去南城一处偏僻的冰窖里,从那里拿到一件唐代的海兽葡萄青铜镜。”

他说到这里,深吸一口气,闭上眼睛。“不对……”我喃喃自语。付贵眉头一皱:“你说什么不对?”我抬起头:“我说您收的那枚古董不对。”“你是说你爷爷给的是赝品?哼,你太不了解他了!”付贵不悦道。“不,不,不是说这枚青铜镜是赝品,而是……”我飞快地组织着语言,“而是你拿到那枚青铜镜的地点,有问题。您刚才说,这东西是搁在一个冰窖里的?”

“对,就在城南的一个小村子里,以前是给宫里专门存冰用的。”“这就奇怪了。我爷爷是白字门的大行家,五脉掌门。他绝不可能做出这种没常识的事来。”

我的话立刻吸引了其他人的注意。我扳着指头解释道:“青铜镜的合金配方是锡加铜,而锡这种东西,在低温下会变成黄色粉末。青铜器如果放置环境不对,其中的锡成分就会形成粉蚀,还会迅速传染到附近的区域——所谓‘锡疫’。所以青铜器的保管,低温是一个绝对的大忌。”

原来他是急着给老婆看病,才定下这么一个坑人的计谋。药不耐耐不住性子,抢着问道:“卖给谁了?”

付贵说:“一个安阳的老板。他说需要一枚古铜镜,从我这里收购走的。唉,说实在的,如果不是为了给老婆看病,我也不想把一城的东西给卖喽。”

我们三个人对视一眼,看来少不得要跑一趟安阳了。我找付贵要了那个安阳老板的地址,仔细抄录下来。那老板叫郑国渠,名字挺有意思,估计他多是秦始皇的拥趸。

付贵缓缓站起身来,用双手握住我的酒杯,老泪纵横:“当年我未能帮上一城的忙,一直遗憾得很。今天这份心愿,总算能了却一点。”他把酒盅里的酒喝完,眼神变得灼灼有神:“小许,我告诉你,你爷爷许一城,绝对不是盗卖佛头的人。当年到底有什么隐情,我没查出来,真相究竟如何,就落在你身上了。”

怎么这么难?秋叔叔现在的状况挺好的,就是需要一段时间恢复而已,你不用这么忧心忡忡的,你这个样子,秋叔叔的病没好,你自己先倒下了。”

他接过秋棠的包领她上了车,把后座的東西清理了一番,用几本杂志和他的公文包摆在一起当枕头,又把自己的棉大衣脱了下来递给她,叮嘱道:“你要养足精神体力才行,你现在在躺下睡一觉,到了医院我找你。”秋棠紧张焦虑的心在下了飞机后安定了不少,她已经三十九个小时没有合眼了,现在放松下来,闭上眼睛真的睡着了。

一觉醒来,秋棠懵懵懂懂地看着昏暗的四周,一时不知身在何处,意识慢慢地回来,她发现自己躺在汽车后座上,身上严严实实地盖着一件男式大衣,医院还没到么?车子是怎么停着的呢?

前座的张俊远听到声响回过头来看她,问:“醒了?我看你睡得挺熟,就没有叫你。你想先到医院去还是先去吃点东西?”

秋棠坐起身来,说:“先去吃点东西吧。”张俊远扭身递过来一个餐盒,对她说:“你吃点东西吧,我想你在飞机上大概也吃不饱,吃饱了好去照顾老爷子。”

秋棠接过饭盒,一阵温暖掠过心头。张俊远肯定是特意去买了饭来,只是不知道他是怎么保温的,饭盒竟然还热乎乎。

张俊远带着秋棠进了病房,躺在病床上的秋爸爸看到女儿千里迢迢地赶来了,老泪顺着眼角流了下来,嘴角歪斜、吐字不清地说:“秋棠,爸爸现在成了废人了!”秋棠扑到床前,眼泪止不住流了下来,她紧紧握住爸爸的手说:“爸,你别这么说,你这不好的嘛,现在医学发达,一定可以治好你的病的。”

一旁的张俊远劝道:“大叔,人吃五谷杂粮谁能不生毛病呢!您这病真算不了什么,您看您两个儿子又孝顺又有本事,能给您找到好医生,也能买来好药,您怕啥?只要您自己有信心,身体恢复就是时间问题。有多少人一下子过去了没醒过来,您能醒过来,说明阎王爷他怕您,不敢收您,能活着就是最大的胜利,您得高兴才对啊!”

秋爸爸被他说得笑了,边琢磨着边点头道:“你说的也是个理,能活着就是最大的胜利,我的确应该高兴才对啊。”

秋棠上网买了最快返回国内的机票。一大早晨先赶去公司,跟乔瑟夫请了假,又跟手下的人交代了工作,然后让晓华把她送到了机场。她本打算下了飞机直接打车去医院,没想到在机场见到了张俊远,他皱着眉头看着她道:“你的脸色



张霖小说 马博源

一直留在家中。青铜器我不懂,也就没怎么仔细看过。”

黄烟烟忍不住问:“那枚青铜镜现在在何处?”

说到这里,付贵面露羞赧,拍了拍脑袋,这才说道:“呃……已经不在我手里了。前两年老婆要看病,我把它给卖了。可看病的钱还是不够,所以我想跟孙掌柜联手,搞一回大的,就带老婆回家乡养病。没承想倒让你们找上门来了。”

原来他是急着给老婆看病,才定下这么一个坑人的计谋。药不耐耐不住性子,抢着问道:“卖给谁了?”

付贵说:“一个安阳的老板。他说需要一枚古铜镜,从我这里收购走的。唉,说实在的,如果不是为了给老婆看病,我也不想把一城的东西给卖喽。”

我们三个人对视一眼,看来少不得要跑一趟安阳了。我找付贵要了那个安阳老板的地址,仔细抄录下来。那老板叫郑国渠,名字挺有意思,估计他多是秦始皇的拥趸。

付贵缓缓站起身来,用双手握住我的酒杯,老泪纵横:“当年我未能帮上一城的忙,一直遗憾得很。今天这份心愿,总算能了却一点。”他把酒盅里的酒喝完,眼神变得灼灼有神:“小许,我告诉你,你爷爷许一城,绝对不是盗卖佛头的人。当年到底有什么隐情,我没查出来,真相究竟如何,就落在你身上了。”

怎么这么难?秋叔叔现在的状况挺好的,就是需要一段时间恢复而已,你不用这么忧心忡忡的,你这个样子,秋叔叔的病没好,你自己先倒下了。”

他接过秋棠的包领她上了车,把后座的東西清理了一番,用几本杂志和他的公文包摆在一起当枕头,又把自己的棉大衣脱了下来递给她,叮嘱道:“你要养足精神体力才行,你现在在躺下睡一觉,到了医院我找你。”秋棠紧张焦虑的心在下了飞机后安定了不少,她已经三十九个小时没有合眼了,现在放松下来,闭上眼睛真的睡着了。

一觉醒来,秋棠懵懵懂懂地看着昏暗的四周,一时不知身在何处,意识慢慢地回来,她发现自己躺在汽车后座上,身上严严实实地盖着一件男式大衣,医院还没到么?车子是怎么停着的呢?

前座的张俊远听到声响回过头来看她,问:“醒了?我看你睡得挺熟,就没有叫你。你想先到医院去还是先去吃点东西?”

秋棠坐起身来,说:“先去吃点东西吧。”张俊远扭身递过来一个餐盒,对她说:“你吃点东西吧,我想你在飞机上大概也吃不饱,吃饱了好去照顾老爷子。”

秋棠接过饭盒,一阵温暖掠过心头。张俊远肯定是特意去买了饭来,只是不知道他是怎么保温的,饭盒竟然还热乎乎。

张俊远带着秋棠进了病房,躺在病床上的秋爸爸看到女儿千里迢迢地赶来了,老泪顺着眼角流了下来,嘴角歪斜、吐字不清地说:“秋棠,爸爸现在成了废人了!”秋棠扑到床前,眼泪止不住流了下来,她紧紧握住爸爸的手说:“爸,你别这么说,你这不好的嘛,现在医学发达,一定可以治好你的病的。”

一旁的张俊远劝道:“大叔,人吃五谷杂粮谁能不生毛病呢!您这病真算不了什么,您看您两个儿子又孝顺又有本事,能给您找到好医生,也能买来好药,您怕啥?只要您自己有信心,身体恢复就是时间问题。有多少人一下子过去了没醒过来,您能醒过来,说明阎王爷他怕您,不敢收您,能活着就是最大的胜利,您得高兴才对啊!”

秋爸爸被他说得笑了,边琢磨着边点头道:“你说的也是个理,能活着就是最大的胜利,我的确应该高兴才对啊。”